

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

113-2 學期成績申訴截止日期為 114 年 8 月 11 日止。

我已詳閱過靜宜大學學生申訴評議辦法。

申訴申請書。

切結書。

繼續在校肄業申請書(需要者)

申訴結果出來後，將先電話(如申訴申請書)通知本人領取裁定書，

及電子郵件(如申訴申請書)通知，

如無法在三天內親自領取者，將郵寄至通訊地址(如申訴申請書)。

簽名：

日期：中華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